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keckseng.com.hk

(股份代號: 184)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的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其中包括有關回購本身股份與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推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手民之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頁（英文版本）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第14頁（英文版本）內，第1項決議案應閱覽為（改動的內容已加底線標示，以便參考）：

- 「1. To receive and consider the audi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the Reports of the Directors and of the Auditors thereon for the year ended 31 December 201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中文版本所列載之相應決議案準確無誤。

除上述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其他所有資料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並應與該等文件一併閱覽。

承董事會命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建源先生、何建福先生、謝思訓先生、陳磊明先生、余月珠女士、何崇濤先生及何崇暉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敬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有慶博士、郭志舜先生、王培芬女士及俞漢度先生。